

关于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和信专字（2016）第 000102 号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泉股份”）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16）第 00026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龙泉股份编制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龙泉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龙泉股份公司 2015 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龙泉股份实施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龙泉股份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披露龙泉股份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附件 1：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页无正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小 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小 计	—	—	—	—	—	—	—	—	—	—
总 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辽宁盛世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2,231.90	816,485.23			2,318,717.13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常州龙泉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67,317.89	9,611,195.57			17,378,513.46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广东龙泉水务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2,722,800.00		1,000,000.00	1,722,800.00	销售货款	经营性占用
	广东龙泉水务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266,450.80	82,037,396.85	5,295,253.73	30,000,000.00	84,599,101.38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淄博龙泉盛世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8,809,528.06	7,000,667.07			15,810,195.13	销售货款	经营性占用
	淄博龙泉盛世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5,615,134.80	55,285,924.82			240,901,059.62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安徽龙泉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32,471,495.51		10,847,726.08	21,623,769.43	销售货款	经营性占用
	安徽龙泉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8,885.24			128,885.24	资金往来款	经营性占用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总 计	—	—	—	230,960,663.45	190,074,850.29	5,295,253.73	41,847,726.08	384,483,041.39	—	—

法定代表人：刘长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旺春